

## 清河县市场主体诚信经营信用承诺书

为加快推进我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加强市场主体诚信自律，逐步建立市场主体诚信经营长效机制，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，我单位公开向社会承诺：

（一）“以诚实守信为荣，以见利忘义为耻”，让诚信经营成为全体员工的共同理念和行为准则。

（二）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，依法经营，自觉维护市场经营活动正常秩序，不违背社会公德。

（三）遵循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竞争原则，与同行保持良好的竞争与合作，不搞不正当竞争。

（四）守合同、重信用，不制假售假、不商标侵权、不虚假宣传、不违约毁约、不恶意逃债、不偷税漏税、不价格欺诈、不垄断，不采取不正当竞争等。

（五）不断完善服务体系，及时合理地解决消费者与用户的投诉，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。

（六）本《信用承诺书》同意向社会公开。

承诺单位（公章）：清河县先田调料海鲜门市部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2130534MA08N132E7N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（签字）：许本君

承诺日期：2020年7月24日